

2024年度大姚县消防救援大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大姚县消防救援大队	公示信息检查 (重点单位检查事项)	1、检查对象信息(单位的合法手续、建筑消防安全、消防安全管理、消防设施器材); 2、检查人员信息等。	重点单位	30%	2024年 3月-11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四条; 《云南省消防条例》第五条、第十条; 《消防监督检查规定》(公安部令第120号) 第十一条	县级	
2	大姚县消防救援大队	公示信息检查 (一般单位检查事项)	1、检查对象信息(单位的合法手续、建筑消防安全、消防安全管理、消防设施器材); 2、检查人员信息等。	一般单位	5%	2024年 3月-11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第四条; 《云南省消防条例》第五条、第十条; 《消防监督检查规定》(公安部令第120号) 第十一条	县级	